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新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福莱新材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关于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关联担保进行预计事项

(一)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夏厚君先生、江叔福先生均与《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所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上述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2 年度经营目标,预计 2022 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含税)
向关联方出 售商品	苏州月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1,500.00
	义乌市砂威贸易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500.00
	合计	गे	2,000.00
关联租赁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用于经营	55.8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含税)	
	合计		55.80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十四: /1/0
关联交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实	
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预计金额	际发生金额	金额差异
向关联 方采购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洛阳桑尼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900.00	3,564.04	-39.59%
商品	小计		5,900.00	3,564.04	-39.59%
向关联 方出售 商品	苏州月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1,410.00	1,075.60	-23.72%
	义乌市砂威贸易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484.00	382.99	-20.87%
	合肥福丽商贸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205.00	176.74	-13.79%
	洛阳富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洛阳桑尼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广告喷墨打印材料	3,600.00	2,217.44	-38.40%
	小计		5,699.00	3,852.77	-32.40%
关联租 赁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用 于经营	55.80	52.04	-6.74%
	小计		55.80	52.04	-6.74%
合计			11,654.80	7,468.85	-35.92%
2021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r 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 i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从而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 上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苏州月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江叔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06451668XR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03-21

注册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港路 601 号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数码电子产品;销售:展示器材、广告材料、橡塑制品、电器设备、工艺品、电子产品、胶水、五金交电,并提供上述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江杰 1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厚君之妹夏旭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持股90%。

(二) 义乌市砂威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晓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8P6KU3K

注册资本: 8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01-05

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江东街道永胜小区 58 幢 1 号 301 室

经营范围:销售:不干胶、标签、水性颜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塑料薄膜、胶粘制品、办公用品、工艺品、纺织品、建筑材料(不含竹木材料、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纸制品(不含出版物)、玩具、展览展示器材、机械设备。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刘晓兵 1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江叔福配偶的兄弟刘晓兵持股 100%。

(三) 嘉善欧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彭恩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1687874758K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04-15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 29 号 2 幢 101 室

经营范围: 纺织专用设备、包装专用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加工。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夏厚君 90%、涂大记 1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与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且上述关联交易各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出售商品、租赁等关联交易,均依据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

(二) 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关联方采购与接受服务等关联方交易与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和接受服务价格 差异不大,定价方式按公司采用市场价与协议价相结合定价,定价方式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独立性

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上述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福莱新材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的核查意见) 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孔 磊

- ZAVAN 下朝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